

安顺市财政局文件

安市财行〔2021〕14号

关于下达 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 志愿者市级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黔党发〔2009〕6号）、《关于“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”“三支一扶”计划和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高校毕业生有关保障事宜的通知》（黔人社厅通〔2012〕356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的意见〉》（中青联发〔2015〕37号）、《关于贵州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执行方式调整的通知》（黔青联发〔2016〕2号）、《共青团贵州省委 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人社厅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〈贵州省万名大学生志愿服务基层项目（2019—2020年）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黔青联发〔2019〕14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局 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经费 万元（详见附表），列入 2021 年政府

收支分类“2130599-其他扶贫支出”科目。

请加强对资金的监督检查，不得截留、挪用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、带动作用。请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，将市级财政批复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逐级分解，并下达到各地主管部门或项目实施单位，请各级预算主管部门或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。

- 附件：1. 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资金表
2. 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

抄送：团市委

安顺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10日印发

共印 11 份

附件 1:

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资金表

县 区	新派遣国 家计划	延期人数		总计	市级补 助资金 (万元)	备注
		国家计划	地方计划			
西秀区	29	4	48	81	42.25	
平坝区	20	3	50	73	41.88	
普定县	3	4	49	56	38.02	
镇宁自治县	10	2	51	63	42	
关岭自治县	3	5	56	64	44.89	
紫云自治县	6	20	73	99	61.32	
开发区	3		29	32	21.42	
黄果树			30	30	21.65	
合计	74	38	386	498	313.43	

附件 2: 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1-2022 年度)					
专项名称	2021—2022 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市级补助资金				
市级财政部门	安顺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团市委	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金额	313.43			
	地方资金	313.43	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 1: 西部计划志愿者招募; 目标 2: 为志愿者在基层开展服务提供各类保障; 目标 3: 对县级项目办及志愿者进行管理; 目标 4: 引导广大高校毕业生成到基层就业创业, 为优化基层干部队伍提供一批有文化、有创新、能担当的人才支撑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西部计划志愿者在岗服务数量		≥460 人
		质量指标	志愿者在服务岗位的工作完成率		≥85%
		时效指标	每月按时发放志愿者各类补贴, 完成社保缴纳		每月月底前完成
		成本 1	西部计划志愿者交通补助		800 元/人/年
		成本 2	西部计划志愿者一类艰苦地区补贴		125 元/月/人
		成本 3	西部计划志愿者二类艰苦地区补贴		220 元/月/人
		成本 4	西部计划志愿者新到岗安置费		2000 元/年/人
		成本 5	西部计划志愿者考核合格后第十三个月补贴		1519 元/年/人
		成本 6	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		2200 元/月/人
	成本 7	全市西部计划志愿者发放津贴及保险等相关费用		≤313.43 万元	
	社会效益	社会效益 1	助力脱贫攻坚, 开展精准扶贫		加强
		社会效益 2	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弘扬和传播		加强
		社会效益 3	引导高校毕业生扎根基层		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 1	西部计划实施县区满意度		≥90%
		服务对象满意度 2	西部志愿者服务单位满意度		≥90%